

关于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 专项审计报告
- 2、 附表

委托单位：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21-63525500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众会字（2025）第 03111 号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枫酒业”)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众会字（2025）第 03106 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以及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第六号定期报告》规定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格式,金枫酒业编制了后附的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金枫酒业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金枫酒业 2024 年度已审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复核,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金枫酒业实施了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的理解 2024 年度金枫酒业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金枫酒业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金枫酒业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倩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怡帆 

中国，上海

2025年3月27日



附表 2

关于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票据		383.62			383.6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713.12			702.30	10.8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可的便利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3.59			2.56	1.0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良友金伴便利连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204.92	298.07		313.10	189.89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8,659.22	11,845.64	165.27	12,967.66	7,702.46	/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银行存款中人民币911,286,948.38元存放于最终控股母公司之下属公司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汇总表已于2025年03月27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